身為河流

風很大。

這裡的風一直以來都很大。

我的指甲在忘記在洗澡時順便剪了,變得太長,刮過大腿的皮膚,裡頭摻雜各種奇怪的顏色組合,最多是灰黑色的碎屑,那是最後的組合,很多東西到最後都是這個顏色。

我蹲了下來,感覺到自己的乳房很腫脹,像一對受傷的白鷺鷥前腳,每踏出一步都很痛。上衣的材質很粗糙,也像是白鷺鷥的喙嘴摩擦著。

風灌進眼球與眼皮之間的縫隙。摩擦著眼球後面的神經,轉動眼球,像跳一支舞,左邊右邊,上面下面,風繞著眼球旋轉,最後從眼角竄出。我閉上眼,讓眼球埋在手掌裡面。感覺到兩顆柔軟的球體在手心裡轉動,神經黏在後頭,像快斷掉的線一樣抽動著,腦也跟著抽動。

我聽見防水布外頭的狗叫聲。應該是布丁來了。

布丁出現在那個小小的開口,探頭進來。牠的鼻子呼出一口長長的氣,像是 從淡水河口一路狂奔過來。

牠好像看得出來我今天不太對勁,我慢慢往鋪在藤椅上的毯子一躺,布丁把 頭湊了過來,濕漉漉的鼻子靠在我溫熱的肚子上,好像在聞著什麼。

今天早上,我發現我的內褲有血。我的月經竟然來了。

該死。這是我的第一個念頭,跟十二歲時,初經來的時候一樣,頭皮一陣麻, 眼睛盯著那塊艷紅的血,它呈現奇怪的形狀,內褲底部的毛球,也被染得像一朵 朵小紅花。

那天是一個大熱天,爸爸說,騎到淡水就可以吃冰了,正中午的陽光照得我頭昏腦脹,弟弟的前輪一直撞到我的後輪,我一肚子氣,凹凹凸凸的龍頭磨得我滿手掌都是印子。

現在想起來,那天穿得很漂亮,還瘦得像竹竿的國小女生的細腿,上頭是粉色系蝴蝶花紋運動褲,上衣有我最喜歡的小飛象圖案。我憋著氣,踩進流動式廁

所,密閉的塑膠空間還透著外頭的光,我肚子一痛,趕緊脫下褲子稀哩嘩啦拉了 一陣。

到底是吃了什麼肚子這麼痛?我好奇的朝便盆看了一眼,一塊又一塊的暗紅色掺雜在糞便裡,我傻了,愣愣地蹲在那,小腿越來越抖,嚇壞地瞪著那詭異的紅色在綠色塑膠便盆裡發著光。

我的瀏海都被汗水浸濕了,這廁所快把給我悶死了。

那個時候,爸爸不知道怎麼辦。我們三人站在流動廁所外發呆,風突然大了 起來,把弟弟的帽子吹走了,他開始大哭。也不能怪他,那是正中午,太陽好大, 他的眼睛一定被曬得睜不開。我的褲子上都是血,腳踏車坐墊也是,風把廁所的 塑膠門吹得哇啦哇啦響,風帶著我的血騷味,吹到河的另一頭去了。

後來我們還是有吃冰。騎到店裡,我運動褲上的蝴蝶已經被染得又紅又紫, 爸爸叫了一碗八寶冰,叫我不准吃,等他去買東西回來。我瞪著坐在對面的弟弟, 他一口接著一口不停地往嘴裡塞冰,又一坨一坨地掉在桌上,漸漸融化。爸爸回 來一定會罵他。

爸爸回來時臉好紅,連弟弟也不看一眼,就走到櫃檯跟老闆娘說話。爸爸把 我的手交給那個好兇的老闆娘,我看著爸爸,他一手輕輕推著我的肩,一手遮住 我紅透的褲子。

「跟阿姨去廁所,阿姨教你用這個。」他塞了一包衛生棉到我的手上。

「那我等一下可以吃冰嗎?我要吃芒果冰。」我說。

「今天不行。下次吃。」爸爸把我推往廁所的方向。

「這位爸爸,」老闆娘看了看我的褲子,「我看你還是去買個褲子給她換啦。」 她皺了皺眉頭。

爸爸又幫弟弟點了一碗冰。是芒果冰。他又出去買東西了。

後來我穿了一件超大的短褲,根本就是大人的衣服,爸爸用力拉緊鬆緊帶, 在我的肚臍前打了好幾個結。騎回家的時候褲子太寬,好幾次差點捲進輪子裡, 我沒辦法專心騎車,一直撞到弟弟的後輪。

「姊,你不要沒吃到冰就一直撞我好不好!」

我瞪了他一眼,超車,突然感覺到坐墊撞擊到我流血的地方,而那裡不斷與

粗糙的衛生棉摩擦著。我抓緊龍頭,往爸爸的背影追去。

爸爸是教我騎腳踏車的人。

媽媽很早就不回家了,但是她的腳踏車留了下來,因為腳踏車塞不進行李箱, 沒辦法帶到加拿大。爸爸說媽媽只比十二歲的我高一點點而已,只要起步的瞬間 用力往地上一蹬,就可以一直騎下去。

那是一台酒紅色的淑女捷安特,坐墊還是皮製的,縫線很細。左邊把手有一個會反光的響鈴,我每次騎過弟弟身邊都會瘋狂的撥動鈴聲,弟弟只能拼了命, 踩著他那台小朋友腳踏車,後頭的輔助輪還會在坑坑巴巴的柏油路上顛簸不停。

布丁好像真的餓了。牠用爪子玩弄著沈凱昨晚吃剩的便當盒,用前齒舔著露在外頭的一節雞骨頭。布丁是沈凱的狗,又或者可以說,沈凱是布丁的狗,可惜 沈凱去舉牌了,不然今天布丁應該是有早餐吃的。我也是。

「我們去找爸爸好不好?」我對布丁說,緩緩彎起雙腿。

布丁抬起頭瞧了我一眼,又低頭繼續聞著便當盒。

沈凱昨天是吃了什麼呢?讓布丁這麼著迷的味道。我在藤椅上捲成一個球狀, 讓雙手摸到椅子的把手,再撐起上半身。布丁見我起來了,搖了搖尾巴,把水桶 用鼻子頂到了藤椅旁。

我脫下褲子,在塑膠盆裡找到前幾個月沈凱送我的生日禮物:一件樣式複雜 的褲裙,就是裙子裡還有褲子的那種安全設計,很老派的衣服,現在的女孩都不 穿這種東西了。他說是地下街的「格子趣」商店看到的,很乾淨又便宜。

「你又去格子趣買沒用的東西。」我說。

「那裡的東西很好看呀。」他說。

「我早就不穿這種裙子了。我都四十歲了。」我說。

「你怎麼知道你四十歲?」他說。

「我就是知道。」我說。

「生日快樂。」他說。

我微微一笑,把裙子塞到塑膠桶裡收起來。

內褲一泡到水裡,就是一攤鮮紅。積累一夜的血漬,碰到河水就暈染開來, 陰陰的雲朵倒映在血泊上。

我用手指輕輕在河邊刷洗著,用指甲摳掉殘留的血塊,血塊就沉到了水底。 布丁在前方草叢嗅著什麼,水面突然滑出一隻小水鴨,牠們對看著彼此,讓我想 到沈凱平常的碎碎念。

「你知道嗎?在那邊那個很小隻的鴨子,牠就是小水鴨,脖子的毛是咖啡色的,眼睛那邊有塗藍色眼影,這隻是公的喔,母的眼影是黑色的。」

沈凱趴在草叢裡,一隻手撐著頭,一隻手搔著髮,用眼神示意我,往對面的 河畔望去。

「牠們從八月就開始整裝起飛,從那個很遠的西伯利亞,沿著中國的海邊一路來到這裡,因為這裡有好吃的食物啊,就跟我們住在這裡一樣,風景好,又有食物。」

「這裡才沒有食物好不好,食物是我去外面找來的。」

「我有種地瓜葉跟高麗菜啊,很好吃。」

「對,裡面還有你的屎跟尿,當然好吃。」

沈凱咯咯地笑了。

他突然用雙手緊緊抓住了我的手,再貼向他的臉頰。

「小水鴨好可愛。」

然後,他安心地睡著了。

跨過華江橋,爸爸就住在那裡。我以前也住在那裡。

以前我們就是沿著這座橋,騎到這裡的。我騎著媽媽的淑女車,弟弟騎著小 朋友腳踏車,爸爸騎什麼樣子的車我忘記了。我們總是從這裡出發,騎到淡水吃 午餐再騎回來,通常去程總是逆風,回程則是順風。

我常常望著天空上飄蕩的雲,然後忘記自己在騎車,有時就撞到爸爸。爸爸 在外面總是對我和弟弟很好,他知道我們喜歡吃冰,每次去騎腳踏車,其實都是 為了午餐後的那一碗黑糖剉冰。但是跨過華江橋後,回到台北的另一端,爸爸一定會開始加速,把我跟弟弟拋在後頭,自己先騎回家。

爸爸不喜歡回家。

我和弟弟也不喜歡回家。我們可以在爸爸離開視線後,自己下橋到河濱公園的廣場繞圈圈,或是騎到湯姆熊看其他小朋友打遊戲。但是天黑之前我們一定會回家,不然爸爸就會把大門鎖起來,不讓我們進去。有時候,一天的進食就是淡水阿給跟黑糖剉冰,沒有晚餐。爸爸會把自己關在房間裡,假裝在忙工作。

爸爸還是會記得幫我買衛生棉,因為他不願意給我零用錢讓我自己買,因為 媽媽就是因為錢,才跟著別的男人去加拿大。太多因為了。

在月經來了的第二年,同學找我去打工,她看我沒有自己的錢,都不能追偶像很可憐,她告訴我可以去台北車站有很多打工,特別是暑假,「你可以帶你弟弟一起來,這樣會更有效果。」我們兩個十三歲的小女生,穿上自認為最流行的行頭,我一手拉著國小四年級的弟弟,一手拿著老闆給我們的神祕彩色筆。

「就跟他們說一枝八百塊,成本價就要七百五,日本進口的,怎麼寫都寫不斷啦。」

我們猛點頭,努力記下老闆的話。弟弟在一旁吃棒棒糖。

「如果有警察怎麼辦?」

「什麼警察?你們看到警察就裝沒事啊,趕快把筆收起來。」

「可是如果警察來問我們話……?」

「這麼怕警察還打什麼工?賣枝筆而已怕成這樣,又不是給妳們賣槍。」 老闆叶出紅透的舌頭哈哈笑了起來。

天花板突然滴滴答答地開始漏水,正巧打在弟弟的草莓口味棒棒糖上。 「我不要吃了。好髒。」弟弟把糖果扔到地上。

結果我們花了一整天,只賣出了三枝筆。有一枝筆還是一個老爺爺,要我們陪他去做腳底按摩,他才肯買。那個爺爺的鬍子好長,阿姨用力捏著他的腳底時, 他的鬍子瘋狂抖動,像是昆蟲的觸角一樣,聞著按摩店濃郁的乾淨毛巾味。

「老李啊,你真好命啊,我都不知道你有三個金孫咧。」阿姨說話有很重的 越南口音,她又用大拇指使勁按著爺爺的左腳底。

爺爺支支吾吾的帶過,按摩結束後,他的雙手不停顫抖著,一路從華陰街抖

到台北車站大廳旁的郵局提款機前,試了三次才提出一千塊給我們。「不用找了。趕快出去玩。」爺爺把錢塞給我,手還是顫抖著。

後來我一直覺得很奇怪,分明那個阿姨幫他按的是腳底板,他的手究竟在抖什麼?我們跑去麥當勞把錢找開,我和弟弟伸長了舌頭,快速舔著一支不停融化的蛋捲冰淇淋,眼睛瞪得圓滾滾的,盯著窗外走來走去的人們,害怕被爸爸撞見。

冰淇淋很快就被吃完了。

「這個比剉冰好吃!」弟弟開心的舔了舔手指。

最後,我拿到了六百塊的酬勞。這足夠買一學期的衛生棉了。

我在褲子底部塞了塊抹布,用膠帶固定住。

布丁似乎也覺得我今天不太一樣,不停繞著我轉圈,黑亮的眼睛似乎在微笑, 牠似乎想和我賽跑,腳爪走在自行車道上發出清脆的敲打聲。我拍了拍牠的屁股, 牠發出咕噥聲,往前狂奔了一會兒又突然緊急煞車,轉頭看我,傻傻地笑著。

布丁的毛摸起來粗粗的,跟牠的主人一樣。沈凱很喜歡在梧州街洗完澡後, 用長長的木頭梳子,慢慢地從頭頂的漩渦梳到後頸,引起身體一陣舒服的顫動。 就跟布丁喜歡我搔著牠,那糾結在後頸、如刺一般的黃色的毛一樣。

風很大,從連接兩道的高架橋中間灌進來,雖然看不見上頭的車子,卻可以 清楚聽見,輪胎輾過水泥銜接處凹陷的碰撞聲。我的裙子被吹得緊貼著小腿,細 細的兩,悄悄地從那縫隙掉下來了。

那一天弟弟從橋上掉下來了。不是這裡的橋,是好遠好遠的碧潭吊橋,那裡 我只去過一次,晚上的橋會閃閃發亮,那裡的新店溪離山好近好近,那些天鵝船 在晚上的水裡好像鬼影,與橋上映照下來的閃爍螢光混在一起,隨著岸邊的駐唱 歌手「你問我愛你有多深,我愛你有幾分」的歌聲不斷搖晃著。

弟弟的身體被新店溪沖到淡水河,穿越華江橋,我與爸爸在橋的一旁沉睡著, 最後在社子島尾端被發現。他被卡在消波塊上,臉上的兩顆眼睛已經被魚吃掉了。 那一年弟弟十二歲,和我初經到來的年紀一樣。我想像他的身體在河裡上上下下 的漂流,魚游進他的嘴巴,親吻他的食道。

弟弟最喜歡吃清蒸鱈魚了,可是爸爸喜歡吃鱸魚,所以我都買鱸魚。弟弟喜歡鱈魚,是因為鱈魚在餐桌上沒有眼睛,他掉到河裡時一定沒有想到,新店溪裡有很多有眼睛的魚。

華江橋下有時會有釣客出沒,他們總是叼根菸在那裡等著,靜靜凝視水面。 有一次沈凱走過去跟其中一位聊天,拿回了一條吳郭魚,還活生生的,牠的鰓一 紅一白地變著顏色,跟碧潭吊橋的浪漫燈光秀一樣。

我蹲在河邊,用啤酒蓋刮著魚鱗,一片又一片,在黃昏裡閃著光,像碎玻璃一般墜入河中。這隻魚的身體裡有沒有弟弟的一部分呢?我摸著牠濕潤的左眼,想著河裡面弟弟的眼睛,或許就正看著我。

那天晚上是我跟沈凱第一次做愛,那是我們從萬華搬到河邊的第三個月。可 能是太久沒有吃到魚了吧,身體被注入一股河流的氣味,擾動了神經與觸覺。 那個時候我三十九歲,漸漸沒有月經了。

雨在我們來到城市後,突然大了起來,沿著巨大的招牌邊緣落下。天空轉為暗沉,光線變得曲折,騎樓裡所有的東西都模糊不清,發著黑影。我用指甲勉強抓住濕滑的簷柱,一直有人撞到我,燕子像刀片一樣滑過低矮的屋簷,我的腹部傳來一陣痛楚。

我們停在十字路口,布丁伸出溫潤的舌頭舔了舔我的手,我好像可以看到沈 凱就在前頭,那雙熟悉的手緊緊握住木頭桿子,巨大的看板遮住了他的上半身, 上頭有一片靜止的大海與凝結的櫻花碎片,在雨中飄動,上頭的文字因此而模糊 了起來。

沈凱兩隻腳岔得開開地站著,用額頭撐著看板背面,他說這樣可以站比較久, 比較不會痠,可是有時候會被老闆罵,說這樣沒精神。

我拿出一件黃色的雨衣遞給他。沈凱輕輕地把看板靠在欄杆上,慢條斯理地穿起雨衣。他用手抹了抹濕透的瀏海,再把雨水抹在布丁乾燥的肚子上,布丁假

裝咬了沈凱的手臂,留下了淡淡的齒痕。

沈凱下班後,我買了兩個刈包和兩顆茶葉蛋一起吃。我們坐在公園裡,有些人在下棋,有些人在睡覺。他把香菜挑出來,塞到我的刈包裡,又剝了一點肉跟刈包皮給布丁吃。

我們隔著塑膠袋剝著蛋,我指甲很長很快就把蛋剝好,沈凱的指甲總是被他 咬得坑坑洞洞,蛋被剝得零零碎碎,與蛋殼混在一起。

「我再去買一顆給你好不好?這顆蛋給布丁吃。」 他搖搖頭,仍堅持把這顆剝完。

今年是羊年,沈凱屬羊,是太歲年要安太歲,可是他忘記他的生辰八字了。 我說,讓觀音嬤看看你,就夠保平安了。

十六歲的我離家後,就是先來這裡給觀音嬤看,跟祂求平安。我跟祂說,不 要讓爸爸來找我,我討厭他。那個時候的觀音嬤,也是雙腿盤坐,在盛開的金色 蓮花上,滿身的金光與邊緣的紅漆相映,胸前與光圈有點點青綠,祂沉默著,凝 視著我腳前的那塊空地。

弟弟也是屬羊,他從橋上掉下來的那一年,爸爸還帶我們來這裡安太歲。我 知道,他看到觀音嬤的時候,一定想起了媽媽。只有在觀音嬤面前,他才敢想起 媽媽。

如果弟弟還在,他應該跟沈凱一樣大了,三十六歲。但是沈凱跟弟弟一樣,心裡是永遠的十二歲。

我望著沈凱在觀音嬤前雙手合十,眼皮緊閉,眼球左右滾動,嘴裡默念著什麼。他穿的雨衣一角,滾滾流出水珠,一身的汗味混合著濕氣,悶在雨衣裡。我們還住在公園的時候,很常趁人少的平日來拜拜,那個時候的沈凱總是被人欺負,現在的他自在多了,卻總是掛念著觀音嬤。

「你和觀音嬤說了什麼?」我問他。

「秘密。不告訴你。」他說,急著往外頭走。

「走這麼急幹嘛?」我拉住他的手。

「布丁在等我。」他似乎要跑起來了,卻突然放慢腳步,陪我緩緩地走。

「布丁會等我。」他又說,開心的笑了出來。

風很大。

這裡的風一直以來都很大。

我和沈凱爬上布滿苔蘚的黑色樓梯,兩停了,新店溪在河堤的另一頭流動著,緩緩地把雨水帶往淡水河口了。

風把天空的雲吹走,把毛髮吹乾,微光漸漸透出,聚成一個溫暖的光暈。那 些雨水已經滲入河邊的土壤與泥地,變得扎實而營養。和我的裙底一樣,乘載著 河流一般的血液。

我含著一顆街上發的喜糖,也遞給沈凱一顆。 他和布丁在自行車道上跳起舞來。他們兩個都好喜歡回家。我也是。